

府谷县庙沟门镇通道绿化工程施工合同

甲方：府谷县庙沟门镇人民政府 (以下简称甲方)

乙方：陕西曜星呈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乙方)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府谷县庙沟门镇通道绿化工程合同建设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、工程名称：府谷县庙沟门镇通道绿化工程

2、工程地点：府谷县庙沟门镇

3、工程内容：平整场地，挖树坑种植4cm新疆杨10000株。养护期3年。

4、合同工期：开工日期2023年4月21日，竣工日期2023年5月11日。有效工期20天。

二、工程服务形式

包工、包料、包工期、包质量。

三、总价

项目中标价为大写：肆拾玖万捌仟伍佰元整（小写：
498500.00），

四、工程质量监督与检查验收

乙方在施工中要严格按照国家、行业标准和企业规范及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，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，并为检查、检验提供便利条件，对甲方提出的问题，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，结束后，由甲、乙双方共同对工程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后双方签字。

五、结算方式

完工后，经甲、乙方人员就工程量进行验收，合格后付工程款的80%，待决算审计后付剩余20%。

六、安全施工

乙方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施工安全措施，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及后果，乙方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由乙方负责。凡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其他责任事故，均由乙方承担责任，工程施工过程中所有发生的不安全的事故，都由乙方负责。

七、施工责任

1、乙方按本合同要求组织施工，保质、保量、按期完成本合同规定之内容，并听从甲方指派的施工人员安排。

2、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做法以及质量标准要求进行施工，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。严格执行施工规范、安全操作规程、环境保护规定，确保工程达到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。

八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九、本协议一式三份。

甲方：府谷县庙沟门镇人民政府

代表：齐卫东 (签字盖章)

乙方：陕西曜星呈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代表：白小波 (签字盖章)

2023年4月2日